

证券代码：836378

证券简称：创盛智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 买 原 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其他	1、股东肖永华及其配偶赵金薇、股东沈春敏、股东常州仁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常州泰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创博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2、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永华先生及其配偶赵金薇女士为子公司融资提	185,000,000.00	100,723,965.39	

	供担保。3、公司及子公司向公司股东朱利所控股的创盛（常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常州金坛区华城路厂房，同时支付租赁期间发生水电费			
合计	-	185,000,000.00	100,723,965.39	-

（二） 基本情况

1、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5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人民币）
1	肖永华及其配偶赵金薇、沈春敏、常州仁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泰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创博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关联人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15,000.00
2	常州创博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创盛（常州）智能仓储物流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科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肖永华及其配偶赵金薇为关联人融资提供担保。	3,000.00
3	创盛（常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人租赁厂房、支付水电费。	500.00

3、关联关系

- （1）公司持有创盛（常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股权。
- （2）常州仁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 （3）常州泰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 （4）常州创博睿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5）肖永华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股东。

- (6) 赵金薇女士系肖永华先生的配偶。
- (7) 沈春敏先生系公司董事、股东。
- (8) 杨天海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泰盈创业投资的股东。
- (9) 黄如鹄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泰盈创业投资的股东、法定代表人。
- (10) 常州科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 80%股权。
- (11) 创盛（常州）智能仓储物流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12) 常州创盛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 60%股权。
- (13) 朱军先生系公司董事，与股东朱利系兄妹关系。
- (14) 公司股东朱利系创盛（常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肖永华、沈春敏、杨天海、黄如鹄、朱军回避表决。该议案有效表决人数 0 人，直接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有失公允或转移利润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属正常性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1 日